

稻田杂草识别与防除的 3D 虚拟仿真实验

邀请磋商谈判公告

一、项目名称及内容

1、项目名称：稻田杂草识别与防除的 3D 虚拟仿真实验

2、项目单位：植物保护学院

3、预算金额：9 万元

4、项目概况：（具体要求见附件）

5、供应商资格资格要求：

（1）供应商应当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，提供下列材料：

（一）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，自然人的身份证明；

（二）近一年财务状况报告，近 6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；

（三）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；

（四）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；

（五）具备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；

（六）未被“信用中国”网站（www.creditchina.gov.cn）列入失信被执行人、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、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。

（2）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，中标后不允许转包、分包；

（3）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、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，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同一包的投标；

（4）投标人能够在第一时间响应制作需求，能在规定的时间内保质保量的完成工作任务。

6、专家评分标准：

综合商务分：近三年已签订的类似项目合同复印件，最多提供 3 份；**服务方案：**技术方案的先进性、完整性、可操作性等。**价格分：**最低分为基准分，投标得分=（基准分/报价分）*40

二、谈判方式

邀请磋商谈判

三、竞争性谈判相关说明

1、递交谈判文件截止时间： 2020年07月08日 14时00分。

谈判时间： 2020年07月08日 16时00分

2、竞争性谈判文件（即投标文件）递交地点：南京市玄武区童卫路5号8号楼继续教育学院 503。

四、联系方式

采购单位： 南京农业大学

联系电话： 025-84396023/13851930438

信息中心联系人： 韩老师

建设单位联系人： 李老师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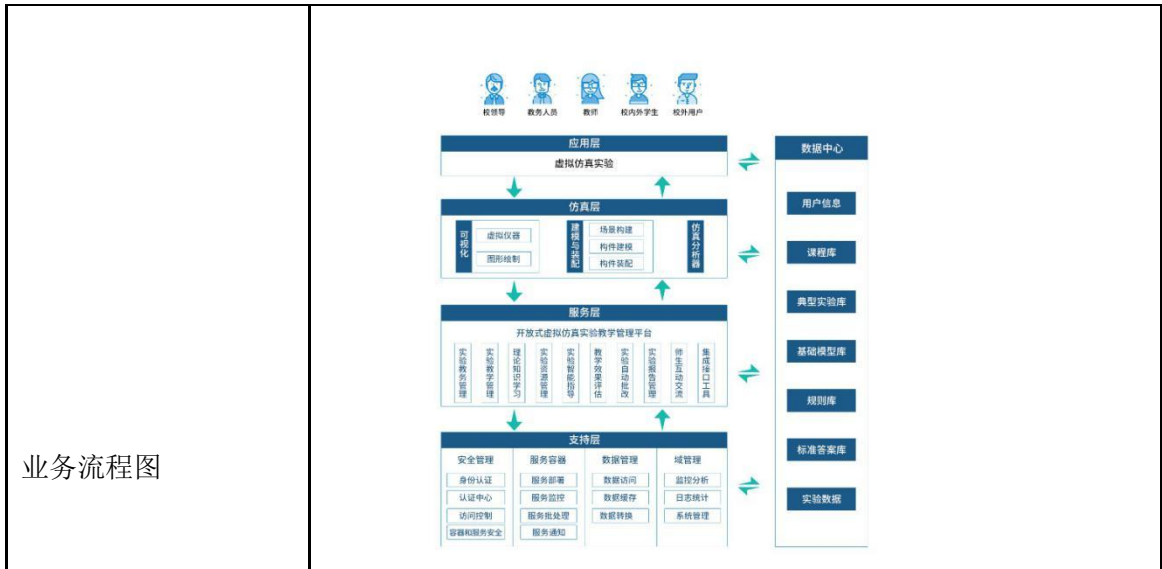
南京农业大学信息化建设中心

2020年07月06日

附件：

服务应用需求采集表（可根据业务实际情况附多个）

应用概述	应用虚拟现实、多媒体、人机交互、数据库等信息化技术，构建高度仿真的虚拟实验环境。学生在虚拟环境中开展相关实验，实验根据科学原理给出实验数据。虚拟实验画面运行流畅，虚拟场景逼真，符合国家关于信息化系统建设的标准规范。虚拟仿真实验内包括稻田常见杂草的识别特征（鸭舌草、水苋、稗草、千金子）、稻田常用除草剂的种类、选择、配液、除草喷雾、药效调查及计算，学生通过反复练习和融会贯通，可掌握理论知识，提高学生的实践和创新能力。
场景	实训前进行相关知识的在线虚拟课程学习，实训后通过在线虚拟实验课程进行巩固，平时进行相关知识的测试。
业务期	学生在任意时段使用
使用对象	相关课程的学生
政策（设计）依据	本项目为 2019 年校级虚拟仿真立项项目，由于经费有限，无法完成整个项目设计，因此学院以教学经费补充完成该项目所需的经费差额。
使用人数规模	大于 500 人



2、 实施方案及知识产权承诺:

(1) 投标方承诺向学校提供的系统部署实施方案,符合学校实际情况,并能通过相关管理部门的评估,完全符合现场实施要求。

(2) 投标人对其提供软件产品和服务的合法性负责,保证其对提供的软件产品拥有合法的使用权,保证招标人在使用时无需再行获得第三方的许可,无需向第三方支付任何报酬或费用。如因投标人提供的软件产品或服务的知识产权引起与第三方的纠纷,由投标人负责处理,并承担全部法律责任。

3、 校园信息化平台接入要求:

(1) 应用(系统)必须按《关于严格执行校园统一身份认证接入规范的通知》(党办发[2017]24号)要求进行统一身份认证接入。

(2) 应用(系统)开发过程中,数据使用与存储须遵循学校的数据管理要求,共享数据通过数据接口获取,不得自建;应用产生的结果数据须按要求回写到学校主数据库。

(3) 应用(系统)如包含用户权限管理,其用户组必须通过平台分配,并与应用(系统)内部对应的角色进行关联。

(4) 应用(系统)如包含有待办任务或消息提醒,务必将待办任务或消息与校园办事大厅的任务中心对接。

4、 等保及安全:

(1) 应用(系统)正式上线前,须按等保定级后的安全等级保护要求,经安全检测,符合要求后方可上线运行。依据《信息安全技术: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基本要求(GB/T 22239-2019)》、《关于印发〈南京农业大学信息安全管理办法〉配套管理制度的通知》(校图发[2015]485号)相关规范要求,落实安全管理。

(2) 根据技术发展或业务需要,及时提供相关安全升级服务。